

2023年度广东省地震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广东省地震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广东省地震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广东省地震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广东省地震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广东省地震局实行中国地震局和广东省人民政府双重领导，以中国地震局为主的管理体制，为正厅（局）级，依法履行本行政区域内防震减灾工作管理职能。

广东省地震局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防震减灾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按照应急管理部党委、中国地震局党组和广东省委省政府工作要求，推进职能转变，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防震减灾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负责起草广东省防震减灾政策、法规、规章和标准，并组织实施。

（二）组织编制广东省防震减灾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防震减灾双重计划财务管理体制和相应经费渠道的建立和完善；推动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和深圳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的防震减灾事业创新发展。

（三）负责建立地震灾害风险防治体系、地震监测预报预警体系、地震科技创新体系和防震减灾社会治理体系。

（四）负责建立防震减灾信息系统，建立地震监测预警、灾情报告和风险报告制度，建立地震灾害风险信息共享机制，依法统一发布震情、灾情和地震灾害风险信息，保障地震应急响应。

（五）负责编制广东省地震监测站网规划并组织实施，会同有关部门开展地震灾害风险调查、评估、防治，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开展地震灾害调查与损失评估，参与制定地震灾区恢复重建规划。

（六）依法履行本行政区域内防震减灾监督管理职责，指导市、县防震减灾工作，依法开展本行政区域内防震减灾相关行政执法工作，承担地震行政复议、行政诉讼工作。

（七）负责本行政区域内地震行业质量与技术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地震技术标准的宣传、贯彻、实施和监督，管理地震计量工作。

（八）组织防震减灾公共服务，负责防震减灾科学技术研究及其成果的推广应用，负责防震减灾科普宣传和培训工作。

（九）承担中国地震局和省委省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内设机构：办公室、监测预报与科技处（应急服务处）、震害防御处（公共服务处）、规划财务处、人事教育处（离退休干部办公室）、机关党委、纪检室。

直属事业单位：广东地震台、广东省震灾风险防治中心（广东省工程防震研究院）、广东省地震局信息中心（公共服务中心）、广东省地震局财务与国有资产管理中心、广东省城市地震安全研究所（广东省防震减灾科技协同创新中心）。

地震监测中心站：广州地震监测中心站（珠三角中心站）、新丰江地震监测中心站、汕头地震监测中心站（粤东中心站）、阳江地震监测中心站（粤西中心站）、韶关地震监测中心站（粤北中心站）。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广东省地震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东省地震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272.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966.88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272.00	本年支出合计	57	2,966.8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756.28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61.39
总计	30	3,028.28	总计	60	3,028.28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地震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272.00	2,27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2.00	2,27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5	地震事务	2,272.00	2,27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504	地震监测	984.00	984.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507	地震应急救援	61.00	61.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599	其他地震事务支出	1,227.00	1,227.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地震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966.88	1,227.00	1,739.88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966.88	1,227.00	1,739.88	0.00	0.00	0.00
22405	地震事务	2,966.88	1,227.00	1,739.88	0.00	0.00	0.00
2240504	地震监测	936.63	0.00	936.63	0.00	0.00	0.00
2240507	地震应急救援	59.09	0.00	59.09	0.00	0.00	0.00
2240599	其他地震事务支出	1,971.16	1,227.00	744.16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东省地震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272.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0.00	0.0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966.88	2,966.88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272.00	本年支出合计	59	2,966.88	2,966.88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756.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61.39	61.39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756.28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3,028.28	总计	64	3,028.28	3,028.28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地震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2,966.88	1,227.00	1,739.88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966.88	1,227.00	1,739.88
22405	地震事务	2,966.88	1,227.00	1,739.88
2240504	地震监测	936.63	0.00	936.63
2240507	地震应急救援	59.09	0.00	59.09
2240599	其他地震事务支出	1,971.16	1,227.00	744.1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广东省地震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0.00	30201	办公费	0.00
30102	津贴补贴	0.00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0.00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0.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27.00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27.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227.00		公用经费合计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地震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地震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地震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5.00	0.00	15.00	0.00	15.00	0.00	12.71	0.00	12.71	0.00	12.71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广东省地震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 情况说明

一、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广东省地震局2023年度总收入3,028.28万元，其中本年收入2,272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27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112.11万元，下降57.8%。主要变动情况：广东省防震减灾现代化体系建设项目已完成，今年不再安排预算。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广东省地震局2023年度总支出3,028.28万元，其中本年支出2,966.88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1,227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主要变动情况：无变动。

2. 项目支出1,739.8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4,366.71万元,下降71.5%。主要变动情况:广东省防震减灾现代化体系建设项目已完成,今年不再安排预算,支出大幅减少。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广东省地震局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2,27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27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112.11万元,下降57.8%。主要变动情况:广东省防震减灾现代化体系建设项目已完成,今年不再安排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无。

(二)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广东省地震局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2,966.8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966.88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694.88万元,增长30.6%;主要变动情况:使用2022年度结转资金形成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无。

三、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广东省地震局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12.71万元，完成全年预算15万元的84.7%，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44万元，下降3.3%。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12.71万元，完成预算15万元的84.7%，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44万元，下降3.3%；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12.71万元，完成预算15万元的84.7%，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44万元，下降3.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上年有所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2.71万元，占100%；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占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2.71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2.71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5辆，主要用于地震应急日常演练、地震科普宣教、台站台网运维和流动监测。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公务接待，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0次，接待人数共0人。当年度未发生公务接待费。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我单位没有公用经费，结合基本支出以及机关运行经费名词解释，未安排保障机构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所以机关运行经费为0。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00.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7.8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54.98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37.54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93.91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93.5%，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93.91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82.7%。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5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1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辆、其他用车3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3台（套）。

（四）2023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涉及资金3,028.28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1个，二级项目4个，共涉及资金1,801.28万元（当年资金1,045万元，结转资金756.28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年中对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行绩效目标执行监控，年末后开展项目绩效目标自评价，年初有预算，年中有监控，年末有评价，做到了全覆盖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根据全面实施绩效管理的精神以及省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我单位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有效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和项目绩效等各项管理工作，编制本年度项目绩效目标，对预算执行及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行监督，及时纠正预算执行中存在的问题。

绩效自评结果。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述：全年预算数3,028.28万元，执行数2,966.88万元，完成预算的98%。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2023年，在中国地震局党组和省委省政府的领导下，省地震局党组团结带领全省地震系统干部职工，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省第十三次党代会、省委十三届三次全会精神，坚决贯彻落实省领导批示精神，以防震减灾事业现代化试点建设为龙头，以改革创新为动力，以防范重大地震灾害风

险为重点，主动服务“双区”建设，推动防震减灾各项工作取得新成效。

共组织对“防震减灾现代化体系建设”、“地震台站（网）运行维护经费”、“地震重点监视防御区工作经费”、“珠江三角洲地震预警台网及监测站网运维”、“广东省地震灾害紧急救援队日常运行”5个项目开展了项目绩效自评。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801.28万元，执行数为1,739.88万元，完成预算的96.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

1个一级项目：防震减灾现代化体系建设项目，预算数为744.16万元（结转资金744.16万元），执行数为744.16万元，实际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一是完成现代化地震监测预测预警体系建设。完成滨海断裂（粤东至珠江口段）潜在震源地震构造探测项目；完成水库地震监测与预测试验场建设项目；完成地震综合观测台网建设；完成广州中心站野外流动观测基地建设（含从化测震台改造、五山窿道改造）；完成仪器设备检修中心室内整治装修工程。二是完成城乡地震灾害风险防控体系建设。完成全省地震灾害风险普查；完成地震灾害评估业务；完成抗震设防要求审定技术审查（震防）。三是完成防震减灾科技和应用创新体系建设。完成粤港澳大湾区浅层结构探测（一期）项目；完成重大工程地震安全在线监测与健康诊断平台建设；完成广州市主城区地下三维地质体模型构建；完成地壳结构探测三维可视化互动展示平台。

以下是4个二级项目的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地震台站（网）运行维护经费项目，年初预算数为335.47万元（当年资金330万元，结转资金5.47万元），执行数为310.04万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2.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完成周会商、月会商、年中会商和年度会商；完成年度异常核实；前兆（地球物理）台网管理数据收集；完成震后趋势判定。完成地震台网中心系统运行维护和数据处理，完成我省地震监测速报和非天然地震监测工作。指导中心站完成全省72个测震台、100个强震台、500个以上无人值守台的维护、全省11个有人台站的运维；台站运行连续率95%以上。

地震重点监视防御区工作经费项目，年初预算数为60.64万元（当年资金54万元，结转资金6.64万元），执行数为53.2万元，实际完成预算的87.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完成广东测区流动重力观测数据处理，广东测区短水准测量资料数据处理，流动重力观测日常运行率达95%，流动重力观测报告完成率为100%。

珠江三角洲地震预警台网及监测站网运维项目，年初预算数为600万元（当年资金600万元），执行数为573.3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5.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的情况与效益主要是：正常运转的地球物理台站数12个，正常运转的测震台站数139个，珠江三角洲地震预警台网中心运行正常。按月提交信息网络月运行报告，珠三角预警网络正常运行，显著提高广东沿海地区地震预警信息服务能力。

广东省地震灾害紧急救援队日常运行项目，年初预算数为61万元，执行数为59.09万元，实际完成预算的96.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做好了地震应急日常工作，高效有序处置省内外地震灾害及有感地震事件，进一步提高系统正常运行率，为全省地震应急处置提供良好技术保障，定期开展了地震应

急演练工作，保障了地震现场通讯系统正常运转，开展了地震灾害预评估调研，收集了地震应急基础数据，进一步完善了地震应急技术系统。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